

广元管理处机关食堂食材采购项目比选公告

1. 比选条件

为进一步规范职工食堂食材采购工作，确保食材持续稳定供应以及食品质量安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以下简称“比选人”），现对广元管理处机关食堂食材项目（以下称“本项目”）进行比选。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概况

为指定食堂提供食材采购及配送服务，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水果、粮油调味、肉禽蛋品、海鲜水产、蔬菜、豆制品、干杂副食类、调味品、乳品、饮品烘培、日用杂品等，实际以需方根据当季食材及需方通知为准。

2.2 项目要求

食材新鲜且必须符合国家以及食品行业最新相关规定。本次比选申请人仅限广元市主城区内的配送单位和超市

2.3 送货地点：广元管理处机关食堂（四川省广元市利州东路三段莲花路418号）。

2.4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

标段1：以粮油调味、肉禽蛋品、海鲜水产、蔬菜豆制品、干杂副食类、调味品、乳品烘培、日用杂品等为主的采购，标段号为STSC1；

标段2：以乳品、饮品、水果、冷冻食材为主的采购，标段号为STSC2。

2.4 服务周期

本项目服务期为期1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如遇上级单位政策调整或供方无法满足需方基本要求，需方可随时终止合同，服务结束。如遇需方所需食材供方临时不能满足的，需方可以临时到其他商户购买。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或个体工商户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3.2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22年2月27日至本项目比选截止日期间），独立承担过1个及以上食堂食材供应项目。

3.4 信誉要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比选申请人，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比选申请人，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3) 近三年（2022年2月27日至本项目比选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和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

3.5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比选申请。

3.6 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比选申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申请。否则，相关比选申请均无效。

4. 评审办法

本次询价采用单信封形式，采用经评审最低投标价法。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比选申请者，请于2025年2月27日至2025年3月3日，在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https://cbgs.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5.2 比选申请人应及时在上述网站下载有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负责；如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收到或默认已收到。

6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踏勘现场及预备会：

比选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及预备会议。比选申请人需自行安排进行现场踏勘，并自行承担考察费用及安全责任。

6.2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时间为2025年3月4日10:00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4日10:30时(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必须按要求将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在递交截止时间前书面送达:四川省广元市利州东路二段莲花路418号(广元管理处二楼会议室)。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比选申请文件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开标,比选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6.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未按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cbgs.scgs.com.cn/>)上发布。

8、比选工作将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比选结果公示:比选人在比选评审后3日内,将评审结果即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名单在四川省川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cbgs.scgs.com.cn/>)上公示3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9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指定地址:四川省广元市利州东路二段莲花路418号(广元管理处综合办公室)

联系人:赵女士

电 话: 0839-3301412 13881200571

比选人: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025年2月27日

